

# 政府采购合同

项目名称：高档骨灰寄存架、防护窗、纱帘  
及相关附属物品

采购编号：[231222]ZGZB[CS]20240014

甲 方：兰西县殡仪馆

乙 方：山东众海盛世工艺品有限公司

兰西县殡仪馆（甲方）所需 高档骨灰寄存架、防护窗、纱帘及相关附属物品（项目名称）经 黑龙江致格招标代理公司 以 [231222]ZGZB[CS]20240014（项目编号）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国内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。经磋商小组确定 山东众海盛世工艺品有限公司（乙方）为成交供应商。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，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：

### 一、合同文件

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：

- （一）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
- （二）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
- （三）合同格式、合同条款
- （四）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最后报价及有关澄清、说明或者补正文件
- （五）成交通知书
- （六）本合同附件

### 二、合同的范围和条件

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。

### 三、服务内容

详见投标文件

### 四、合同金额

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099740 元，大写：壹佰零玖万玖仟柒佰肆拾 元整。

乙方开户单位：山东众海盛世工艺品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高密支行

帐号：1607060409200052848

## 五、付款

付款方式：

- 1 期：支付比例 30%，合同签订后支付
- 2 期：支付比例 30%，供货到指定地点支付
- 3 期：支付比例 37%，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支付
- 4 期：支付比例 3%，质保期后支付

## 六、交付日期和地点

- 1、交付日期：接甲方通知。
- 2、交付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## 七、履约验收

本合同为甲方进行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。甲方应专门成立履约验收小组,于乙方交付项目时组织验收,验收人员应与采购人员相分离。验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,保证采购项目与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。

## 八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 方:

单位名称(公章):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:  
李广玉

电 话：15590991666

签订日期：2024 年 9 月 29 日

乙 方:

单位名称(公章):

法定 代表 人 或  
授权代理人:蔡瑞英

电 话:18364665313

签订日期:2024年9月29日